

2023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	2023年运营补贴		
主管部门			实施单位	固原市中医医院	
项目属性			项目期	1年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度资金总额（含本级和市县）1798	年度资金总额（含本级）1798	
			其中：财政拨款1798	其中：财政拨款1798	
			其他资金	其他资金	
绩效目标			年度总体绩效目标： 根据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固原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固原市综合医改暨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固党办【2016】84号）文件精神，落实政府责任，坚持医院公益性方向，充分发挥中医事业的优越性，深化综合医院改革。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，以中医药特色优势科室为重点开展临床路径管理；落实城乡对口支援，职称考核凡晋必下的制度；规范药品采购，按照医院要求进行合理采购使用，严格执行药品“三统一”政策与药品集中网上阳光采购；积极落实医保惠民政策，全面实行“先住院后付费”诊疗服务，严格控制次均费用，按医保支付制度改革执行基本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付费方式；全面推进人事薪酬制度改革；持续推进医联体建设。为人民群众搭建了一个既方便看病、有看得起病的服务平台，有效的环节了群众。	年度绩效目标： 固原市中医医院为财政差额（80%）拨款单位，本年度在编人员,96人工资、社会保险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失业保险、医疗事业保险、公务员医疗补助）、工会经费。财政补助80%在编人员工资及保险1798万元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月工资发放人数		96人
			指标2：社会保险缴纳人数		96人
			指标3：遗嘱生活费月发放人数		3人
			指标4：住房补贴发放人数		90人
			指标5：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		96人
		质量指标	指标6：发放人数		96人
			指标1：诊疗服务能力提升率	≥20%	
				指标2：病人治愈率	≥90%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及时统计治愈患者情况		每月统计
			指标2：按月及时发放	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社保费		19.57万元/月
			指标2：遗嘱生活费		750元/月
			指标3：在编人员工资		113.95万元/月
			指标4：住房补贴		50.5万元
			指标5：住房公积金		11.05万元/月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：无		0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，推动中医药传承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及业务能力提升。构建和谐医院		长期
			指标2：优质服务率		≥90%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：无		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：建立良好医患关系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信任度，总体提高医院医疗服务质量		持续提高
	指标2：以康养中心建设项目为载体，依托针康科，积极探索中医医疗、康复、预防保健、医养结合于一体的发展模式		持续提高		
	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指标1：职工、患者满意度		≥90%

	总 度	项目总 指标	指标2:	
--	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	--